

《宁夏回族自治区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实施方案》政策解读

为深入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决策部署，按照自治区党委和政府工作要求，自治区交通运输厅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印发了《宁夏回族自治区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实施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实施方案》）。现就有关内容解读如下。

一、出台背景

党中央、国务院高度重视有效降低物流成本工作，2023年12月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对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作出重要部署。2024年，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方案》。2024年12月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实施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专项行动。2025年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，实施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专项行动。近年来，在自治区党委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我区社会物流总额稳步增长，物流运行效率持续提升，物流成本有序降低，物流业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。但受地理区位、产业结构倚能倚重、运输方式结构性矛盾等因素影响，我区物流成本偏高。2024年，社会物流总费用与地区生产总值的比率为15.9%，比全国（14.1%）高1.8个百分点。

为响应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承接好国家物流降本“1+N”总体方案，破解我区物流发展的堵点卡点，全要素、全流程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，我区出台《实施方案》，统筹推进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。

二、起草思路

《实施方案》立足于宁夏实际，细化落实国家最新政策要求，围绕降低物流运输成本、运行成本、组织成本、管理成本等方面，提出 17 项具体举措，破解我区物流成本偏高突出问题，推动全区现代物流业高质量发展，为提升区域发展竞争力、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、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提供强力支撑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《实施方案》对标国家“到 2027 年，全国社会物流总费用与国内生产总值的比率力争降至 13.5%左右”总目标，研究提出我区到 2027 年，物流业增加值突破 600 亿元，全社会物流总费用与地区生产总值的比率力争降至 15%左右，年均降幅高于全国平均水平。货物运输结构进一步优化，铁路货运量、铁路货运周转量占比分别提高至 20%、33%左右。

第 1—4 条措施，提出了优化调整运输结构。围绕降低物流运输成本，实施增强铁路物流服务能力、提升公路货运效率、加快航空运输发展、提升多式联运服务水平重点举措。比如针对铁路运输短板，推进包兰铁路、宝中铁路扩能改造，推动年货运量

150 万吨以上的工矿企业、园区等接入铁路专用线；针对公路运输，推动建成乌玛高速惠农至石嘴山段等项目，推进网络货运数据共享，实行高速公路差异化收费；针对航空运输，推进机场货运设施改造升级，支持打造精品货运航线等；针对多式联运，鼓励物流企业与港口、口岸合作培育多式联运精品线路，推进“一单制”，发展集装箱标准化运输，推动大宗物资“散改集”，鼓励企业向多式联运经营人转变。

第 5—7 条措施，提出了健全完善物流体系。围绕降低物流运行成本，实施提升国际物流通道能力、提高枢纽服务能级、优化物流服务网络重点举措。比如针对国际物流，拓展班列集拼集运方式，支持开通更多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线路，深度参与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；针对枢纽服务，深入推进国家物流枢纽、骨干冷链物流基地、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等项目建设，加快推进铁路专用线、集装箱堆场等配套设施建设；针对物流服务网络，完善大宗物资运输服务保障体系，推进“平急两用”物流设施建设，盘活存量资源，集约打造物流节点设施等。

第 8—10 条措施，提出了促进产链融合发展。围绕降低物流组织成本，实施促进制造业供应链融合创新、提升商贸供应链协同水平、打造现代化物流领军企业重点举措。比如针对制造业，鼓励制造业企业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，推动大宗商品物流园区转型；针对商贸业，推动商品市场优化升级，发展共同配送等集约化模式，大力发展农产品冷链物流；针对物流企业培育，实施现

代化物流龙头企业培育行动，鼓励因地制宜整合国有物流资产、中小微物流企业向“专精特新”方向发展，加大物流领域招大引强力度，提升物流企业服务质效。

第 11—13 条措施，提出了发展智慧绿色物流。围绕降低物流管理成本，实施推动物流数智化发展、加快物流绿色化转型、提升物流标准化水平重点举措。比如针对数智化，推进传统物流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，促进物流平台经济创新发展，鼓励应用现代物流技术装备；针对绿色化，支持有条件的物流园区、货运站场、交易市场等建设屋顶分布式光伏，完善充换电基础设施，推动新能源中重型货车应用，推进物流包装绿色化、减量化、可循环；针对标准化，加强物流标准宣贯，鼓励物流企业、研究机构参与标准制定，加快标准托盘等物流载具推广和循环共用。

第 14—17 条措施，提出了加大政策支持。围绕降低企业投入成本，实施加大投融资政策支持、加大物流用地支持、加大税收政策支持、加大物流人才培养力度重点举措。比如针对投融资，积极争取专项资金支持，鼓励金融机构创新信贷产品；针对用地，支持以长期租赁、先租后让、弹性年期出让等方式供应物流及相关配套设施用地，依法依规保障物流项目用地需求；针对税收，落实物流领域增值税税率，依法依规减征城镇土地使用税，落实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；针对人才培养，鼓励高校加强物流相关学科专业建设，支持校企合作，共建产业学院和实训基地，完善人才培养体系。